

2023 年度  
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居民委员会是居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

居民委员会的职能包括：

(一) 宣传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的政策，维护居民的合法权益，教育居民履行依法应尽的义务，爱护公共财产，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

(二) 办理本居住地区居民的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

(三) 调解民间纠纷；

(四) 协助维护社会治安；

(五) 协助人民政府或者它的派出机关做好与居民利益有关的公共卫生、计划生育、优抚救济、青少年教育等工作；

(六) 向人民政府或者它的派出机关反映居民的意见、要求和提出建议。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无内设机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横墅江社区党支部以实施“根系工程”为抓手，制定《“微治理”畅通社区善治“大循环”——横墅江社区党支部 2023 年度书记项目》，把发挥党组织作用的触角延伸到基层治

理的四面八方，实现精细化基层治理，全面提升基层治理效能。

### 一、指导思想

为提升社区服务质量，增强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力和凝聚力，横墅江社区党支部深入开展高质量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现代化“根系工程”，充分激活基层党组织联系服务群众的“末梢神经”，坚持以党建为引领，以服务为重点，织牢织密基层组织治理网，为全方位高质量发展注入红色动能。

### 二、任务目标

1. 组织根系建强深延。针对辖区“楼高人多”的特点，持续优化“社区党支部—小区党支部—楼栋长—百户长—党员中心户”五级联动的基层治理体系，坚持强化社区党组织统筹作用，采用“示范小区单建、普通小区联建”的方式，建设小区党支部，把党组织阵地搬到居民家门口，强化组织覆盖，引领小区治理，提升服务质效，加快构建支部引领、网格治理、多方参与的居民小区治理新体系，联通“小网格”、打造“微治理”、畅通“大循环”。

2. 共建行动凝心聚力。丰富联动式党建共建服务，实施高质量发展共建项目，调动物业企业、社区组织等领域党组织积极参与社区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着力构建横向拓展、纵向延伸、外向融合的基层党组织联动体系，将共建项目切实转变为“共治共享”的根系凝聚力。

3. 网格治理服务升温。深化党建引领社会综合治理网格化

工作，将社区党支部、网格党组织、共建单位、社区居委会、物业企业等各方向力量形成合力，定期开展“党群议事会”“协商议事会”等社区治理沙龙；建强居民党员微信群，收集居民需求，分类建立群众问题清单，为居民群众打造“8小时外的服务圈”，实现“问题收集在网格，力量汇集在网格，事情解决在网格”。

### 三、实施计划

#### 1. 计划阶段（1月-2月）

充分利用户外电子屏、微信公众号、宣传海报等载体，加强宣传和报道，扩大知晓率，为下步高质量开展书记项目开好头、起好步。

#### 2. 实施阶段（3月-11月）

按照《“微治理”畅通社区善治“大循环”》年度工作计划认真组织实施，并及时上报信息。

3月资源整合，“养分”向末梢输送 支部党员、小区在职党员、群众，优化“社区党支部—小区党支部—楼栋长—百户长—党员中心户”五级联动的基层治理体系，吸引老娘舅、志愿者等先锋力量加入。

4月服务进门，“海棠”在万家盛开，支部党员、小区在职党员、群众，充分五级联动基层治理体系作用，收集各类社情民意，探索在象屿都城嘉园设立社区服务站，逐步扩增下沉办理事项，让居民少跑腿、好办事、得实惠，形成“5分钟服务圈”，提升为民服务的速度与温度。

5 月服务基层，“组织”在一线扎根 支部党员、小区在职党员、群众，组织党员志愿者、居民志愿者等先锋力量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充分激活党组织联系服务群众的“末梢神经”，切实将先锋力量转化为治理效能，推动组织触角扎根在一线、资源力量整合在一线、为民服务开展在一线、困难问题解决在一线，以精细化管理促进居民自治工作不断提升，居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

6 月活动开展，“动力”在一线激活 支部党员、小区在职党员、群众，充分发挥红色文化铸魂育人、凝心聚力的作用，开展“庆七一”系列活动及“分享入党初心，讲述红色故事”红色记忆分享会，邀请以陶嫒、钱麟为代表的老党员来分享他们的入党故事，激励支部党员进一步不忘初心、坚定信心、振奋精神、砥砺前行，激活社区治理内生动力。

7 月薪火相传，“荣光”在社区续写 共建单位、支部党员、小区在职党员、群众、退伍军人，紧紧围绕“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目标，开展“最美退伍军人”评选活动，传承红色基因，感受红色精神，弘扬伟大建军精神，发挥示范带动作用，营造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弘扬爱国拥军的光荣传统，进一步提升退役军人的荣誉感和自豪感。

8 月织密网格，“问题”在网格解决，支部党员、小区在职党员、群众、网格长、网格员、共建单位 常态化开展“网格开放日”活动，并依托网格化社会治理体系，为居民打造“家门口服务”的创新思路，将社区党支部、网格员、社区党员、共

建单位等多根线拧成了一股绳，共同织成一张网，让居民在网格中享便利得实惠，真正打通服务群众的“最后一米”。

9 月阵地下沉，“文化”在辖区传播 支部党员、小区在职党员、群众，探索在有条件的小区设立社区服务站，联合共建单位、社区党员、居民党员及居民共同开展“十一”国庆节系列活动，进一步加强社区党组织、党员队伍、志愿者队伍建设，打响“江容百川，文化荟萃”社区文化品牌，体现辖区多民族融合特色，在共话民族团结的同时，激发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号召力和向心力。

10 月主动关怀，“心桥”在心间架起，支部党员、小区在职党员、群众、物业企业，持续开展关爱留守老人志愿服务工作，借助“敲门阿姨”志愿者团队，为留守老人提供邻里关爱服务。同时，与鑫苑世家物业党支部结对共建，启动“物美家连”专项行动，通过“上门”服务、“家政”服务、“电话”服务等多种方式，为老年人解决日常生活中的实际问题，让老人感受到了社区大家庭的温暖。

11 月优化调整，“活力”在基层激发，支部党员、小区在职党员、楼道长、志愿团队、文体队伍、群众，引导楼道长、志愿团队、文体队伍的骨干成员参与社区活动，建强五级联动基层治理体系，不断配齐配强队伍，激活基层治理活力，营造“共建共治共融”的社区氛围，增强居民之间的凝聚力和对社区的归属感。

### 3. 总结阶段（12 月）

对《“微治理”畅通社区善治“大循环”——横墅江社区党支部 2023 年度书记项目》效果进行深刻总结，为下阶段党建创新活动提供经验和指导。

#### 四、预期成效

横墅江社区党支部计划通过《“微治理”畅通社区善治“大循环”——横墅江社区党支部 2023 年度书记项目》，“固”根基、“优”服务、“显”担当，精业笃行，踔厉奋发，持续将党建工作成效转化为社区发展的澎湃动力。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 收支总表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2.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482.53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82.53	本年支出合计	482.5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82.53	支出总计	482.53

公开 02 表

# 收入总表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482.53	482.53	482.53														
007012	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 居民委员会	482.53	482.53	482.53														

公开 03 表

## 支出总表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482.53	298.34	184.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2.53	298.34	184.1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82.53	298.34	184.1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82.53	298.34	184.19			

公开 04 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82.53	一、本年支出	482.5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82.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482.53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82.53	支出总计	482.53

公开 05 表

##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82.53	298.34	270.50	27.84	184.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2.53	298.34	270.50	27.84	184.1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82.53	298.34	270.50	27.84	184.1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82.53	298.34	270.50	27.84	184.19

公开 06 表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98.34	270.50	27.8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7.62	267.6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7.62	267.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84		25.84
30201	办公费	9.00		9.0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3.00		3.00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3.84		3.8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8	2.88	
30307	医疗费补助	0.44	0.44	
30309	奖励金	0.04	0.0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0	2.40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2.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00		2.00

公开 07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82.53	298.34	270.50	27.84	184.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2.53	298.34	270.50	27.84	184.1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82.53	298.34	270.50	27.84	184.1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82.53	298.34	270.50	27.84	184.19

公开 08 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98.34	270.50	27.8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7.62	267.6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7.62	267.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84		25.84
30201	办公费	9.00		9.0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3.00		3.00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3.84		3.8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8	2.88	
30307	医疗费补助	0.44	0.44	
30309	奖励金	0.04	0.0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0	2.40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2.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00		2.00

公开 09 表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0 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482.5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78.11 万元，减少 13.93%。

其中：

#### （一）收入预算总计 482.5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482.53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2.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8.11 万元，减少 13.93%。主要原因是精简社区项目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二）支出预算总计 482.5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482.53 万元。

(1)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482.53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支出和项目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78.11 万元，减少 13.93%。主要原因是精简社区项目支出。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482.53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482.5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82.53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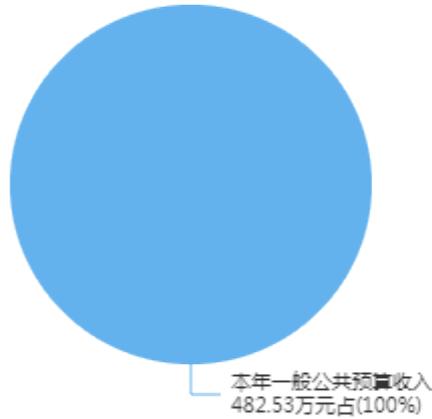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 收入预算图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482.5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98.34 万元，占 61.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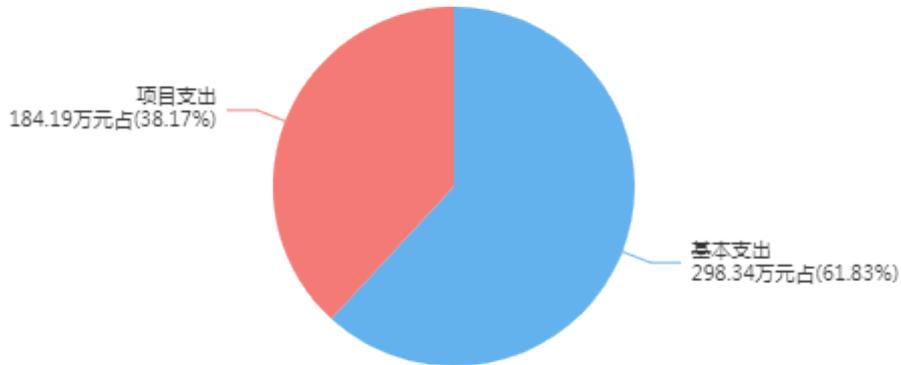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184.19 万元，占 38.17%；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82.5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78.11 万元，减少 13.93%。主要原因是精简社区项目支出。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482.5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8.11 万元，减少 13.93%。主要原因是精简社区项目支出。

其中：

##### (一) 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482.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8.11 万元，减少 13.93%。主要原因是精简社区项目支出。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98.3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70.5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7.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82.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8.11 万元，减少 13.93%。主要原因是精简社区项目支出。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98.3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70.5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7.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昆山市花桥镇横墅江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本单位共 8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84.19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